

芜湖科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芜湖科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为了进一步扩大经营领域, 加强配套经营能力, 适应公司业务发展, 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, 上述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一) 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:

变更前经营范围为: 一般经营项目: 自限温伴热带(加热装置)、电热材料、电伴热带、电伴热线、及电伴热电器配件的开发、制造、销售, 技术咨询、安装服务, 水、暖、电安装, 对外进出口贸易。

拟变更为: 一般经营项目: 自限温伴热带(加热装置)、电热材料、电伴热带、电伴热线、MI(矿物绝缘)伴热电缆及电伴热电器配件的开发、制造、销售, 技术咨询、安装服务; 空调制冷设备、机械电器设备、五金交电、水暖器材、建筑装饰材料、保温材料、供暖设备、

电加热器材的销售；水、暖、电安装，对外进出口贸易。

（二）《公司章程》修改情况及内容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二条原为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一般经营项目：自限温伴热带（加热装置）、电热材料、电伴热带、电伴热线、及电伴热电器配件的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，技术咨询、安装服务，水、暖、电安装，对外进出口贸易。

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，应当依法经过批准。

现拟修订为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一般经营项目：自限温伴热带（加热装置）、电热材料、电伴热带、电伴热线、MI（矿物绝缘）伴热电缆及电伴热电器配件的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，技术咨询、安装服务；空调制冷设备、机械电器设备、五金交电、水暖器材、建筑装饰材料、保温材料、供暖设备、电加热器材的销售；水、暖、电安装，对外进出口贸易。

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，应当依法经过批准。

二、 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

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。

三、 办理工商登记相关事宜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 提交至工商管理部门核定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芜湖科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芜湖科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6 日